

股票代码：002860

股票简称：星帅尔

公告编号：2026-033

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1、本次担保基本情况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星帅尔”）的子公司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星帅尔光伏”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申请不超过 5,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，公司为星帅尔光伏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。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子公司星帅尔光伏与中国银行发生的授信业务提供保证担保。

2、本次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，同意公司 2026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。其中，向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；向资产负债率为 70%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。本次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、借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履约保函、专项贷款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融资业务等。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、连带责任担保、股权质押、抵押担保等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。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，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止，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，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，但公司在任一时点对合并报表范

围内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 34 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7）。

## 二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 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

- 1、保证人：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
- 3、债务人：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
- 4、被担保最高债权额：5,000 万元人民币
- 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6、保证期间：

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在该保证期间内，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、多笔或单笔，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。

- 7、保证范围：

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整。

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，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，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，也属于被担保债权，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。

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。

## 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数量

截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，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16.35 亿元（其中为子公司富乐新能源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9.3 亿元，为子公司杭州星帅尔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7.05 亿元），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8.56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7.38%。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对合

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6月30日